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表

作出处罚的机关名称**：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 案件名称 | 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经营者 | 主要违法事实 |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 作出处罚的日期 |
| 1 | 西市监处罚  〔2022〕0553号 | 西安市新城区靓之美纹绣用品商行经营不符合化妆品注册资料载明的技术要求的化妆品案 | 西安市新城区靓之美纹绣用品商行 | 92610102MA6U0BK02E | 武小芳 | 经营不符合注册资料载明的技术要求的化妆品、未建立并执行进货查验记录制度 | 依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条、第六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如下：1.警告；2.没收违法所得；3.没收违法经营的化妆品；4.罚款。 | 自动履行 | 2022年11月1日 |